

重要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08 年 8 月 21 日在上海召开。会议由高国富董事长主持。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15 人，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 13 人，委托出席会议的董事 2 人，其中：于业明董事委托黄孔威董事出席会议并表决，许善达董事委托肖微董事出席会议并表决。本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要求，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，形成以下会议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半年度报告〉正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中国太保资产管理（香港）有限公司设立方案变更的议案》

同意对中国太保资产管理（香港）有限公司的设立方案做如下变更：1、太保香港资产公司注册资本由 3500 万元港币增加至 5000 万元港币；2、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450 万元港币，占总注册资本的 49%，太平

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550 万元港币，占总注册资本的 51%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三日